个人事迹材料

重庆警察学院 王雨馨

我是来自重庆警察学院交通管理工程大队2012级1区队的王雨馨，现任重庆警察学院学生会副主席。

作为学院学生会副主席，我分管学院学生会文艺部和女生部，但并没有因为分管而将自己置之度外，我时刻牢记自己应当与部门同学们并肩作战。在学院团委举办的五四表彰中，文艺部负责了“歌咏比赛”的工作，作为分管副主席，我不仅时常督促排练进度，还深入部门工作中去，将节目质量放在首位。日常工作的开展中，我也深入到学院同学中去，了解同学们的想法，以更好的服务全院同学为目标要求自己。

我认为，要把自己的本职工作做好，就要不断学习，更新新观念，增强新意识，把握新动向，在创新中求得工作的进取和发展。在担任学院学生会文艺部负责人期间，我以自身为标杆，创新活动形式。在去年的迎新晚会中，我们部门首次将晚会地点设定在了学院操场，并且发动所有同学用手机自带的手电筒照明，不仅创新活动形式，还使所有同学都参与到演出中来。尽管设备并不齐全，但赢得了学院领导和老师同学们的一致认可。

在工作的同时，我并没有忘记自己作为一名大学生的本职工作。在学习上，我认真刻苦，从不懈怠，通过各类途径拓宽自己的学习道路，保证各方面知识均衡发展，成绩在区队一直名列前茅，并在大二上学期通过了英语四级的考试。在生活上，我积极与老师、同学搞好关系，在学生会的工作使我深刻意识到与同学们关系的重要性，同学关系是活动开展的基础，在整个学院，我都结交许多朋友。

梅花香自苦寒来，宝剑锋从磨砺出。在对自己的严格要求中，我先后获得学院军训总标兵、学院优秀共青团干部、优秀团员、优秀大学生干部等奖项。作为一个一直与文艺工作挂钩的干部，我还时常参与到文艺活动的比赛与演出中去。在学院举办的第二届校园艺术节中，我获得了主持人大赛三等奖和故事会三等奖并且坚持每年都参演学院的迎新年文艺汇演。在今年一月，我与学院老师和其他同学一起参加重庆市公安局“工会杯”乐器大赛获优秀奖。今年寒假，我还参与了重庆市公安局元旦晚会节目《麻辣警花》的表演，获得了二等奖，丰富了自己的经历。

成绩已然成为历史，与学院的要求相比，与同学们的期望相比、与各大院校的干部相比、我的工作还有需要改进和提升之处。在今后的工作中，我会坚持勤奋努力，踏实争先的优良作风，在工作中求进步，在活动中求积极，以创新开拓、不断学习的精神做好每件事。认真思考、扎实工作、始终争取主动往前赶，在自己的岗位上不断锻炼意志、增长才干、提升自己的精神境界，在平凡中彰显自己的不平凡。